

证券市场丛书

股份制与股份有限公司

马鸣家 主编

SHARE-HOLDING SYSTEM AND SHARE COMPANIES LTD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证券市场丛书

股份制与股份有限公司

主 编 马鸣家

副主编 孟昭亿 刘振亚 方 芳

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京) 新登字 038 号

证券市场丛书
股份制与股份有限公司
马鸣家 主编

*

中国经济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东城大佛寺东街 8 号)
北京市平谷县胶印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 11.375 印张 250000 字
1992 年 10 月第 1 版 1992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定价: 6.00 元
ISBN 7-5005-1992-3/F·1883

序 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国民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稳步发展，金融服务领域日益扩大，信用活动方式日趋增多，基本形成了以间接信用为主、直接信用为辅的融资体制。长期被禁锢的证券市场应运而生，悄然而起。特别是今年二月邓小平同志南巡重要讲话发表之后，运用股票和债券进行投资的热潮汹涌澎湃，波及中华大地，走进千家万户，成为人们街头巷尾议论的热门话题。在这种情况下，如何因势利导，化无序为有序，变自发行行为自觉行为，由必然王国走向自由王国，乃是目前当务之急、刻不容缓的任务。这就要求我们：宣传直接信用形式，普及证券市场知识，增强投资风险观念，提高社会投资效果，以维护投资者利益，推动证券市场的健康发展，充分发挥证券市场的积极作用。基于此愿，我们编写了这套证券市场丛书。

本套丛书共分六册：即股份制与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与股票市场、债券与债券市场、证券投资与投资技巧、证券经营与管理机构、中国的证券市场。全套丛书采取虚实并重的写法，既有证券市场的基本理论，又有证券市场的常规操作。同时，注意了内外结合，重点阐述中国证券市场建设的状况，兼及介绍国外证券市场管理的做法，以供借鉴，洋为中用。本套丛书适用面较广，可作为电视广播函授教材，也

可作为大专院校参考书籍，还可作为社会读者自学读物。

在本套丛书编写过程中，中国人民大学函授学院、中央人民广播电台给予了大力支持，张俊富、赵文京同志提供了大量资料，从而确保了本套丛书及时顺利地问世。在此，一并表示谢意。

本套丛书力求内容完整、知识新颖、表达准确、文字简练，但是由于编者水平所限，加之时间仓促，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希读者批评指正。

编著者

1992年10月

G17269/02

目 录

第一篇 股份制度总论

第一章 股份制度的产生与发展	(1)
第一节 股份制的起源	(1)
第二节 股份制的形成和发展	(7)
第三节 股份制产生的经济根源	(18)
第四节 现代股份制的发展趋势	(21)
第二章 现代股份制的性质、特点及其作用	(28)
第一节 现代股份制的性质	(28)
第二节 现代股份制的特点	(32)
第三节 股份制对经济发展的作用	(40)
第三章 中国企业股份制改革的理论与实践	(47)
第一节 社会主义实行股份制的必然性和 可能性	(47)
第二节 社会主义股份制是一种新型的社 会主义公有制形式	(60)
第三节 社会主义股份制的作用	(68)
第四节 社会主义条件下股息和红利的性质	(77)
第五节 中国推行股份制的实践综述	(85)

第二篇 股份有限公司的原理与实务

第四章 股份有限公司	(93)
第一节 公司概况	(93)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历史发展	(109)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基本特征	(116)
第四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作用	(122)
第五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	(127)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	(127)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的方式和程序	(130)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章程和内部细则	(139)
第四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名称	(144)
第五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登记	(147)
第六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组织机构	(150)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机构概述	(150)
第二节 股东大会	(153)
第三节 董事会	(163)
第四节 总经理	(170)
第五节 监事会	(173)
第七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分立、重整 与清算	(178)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	(178)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分立	(184)
第三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重整	(187)
第四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解散与清算	(198)
第八章 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会计和审计	(205)
第一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会计	(205)

第二节	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	(231)
第九章	组建具有中国特色的股份有限公司	(236)
第一节	制定与股份制相适应的各种法规	(236)
第二节	国营企业向股份有限公司的转换	(244)
第三节	中国股份有限公司的管理	(251)
第四节	股份有限公司实例剖析—— <i>SVEC</i>	(263)
附录一	股份制企业试点办法	(270)
附录二	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	(276)
附录三	有限责任公司规范意见	(307)
附录四	股份制试点企业会计制度	(324)
附录五	股份制试点企业财务管理若干问 题的暂行规定	(346)

第一篇 股份制度总论

第一章 股份制度的产生与发展

第一节 股份制的起源

股份制，又称为股份经济。它是向股份公司投资人股的方式将分散的属于不同所有者的资金（资本）集中于同一企业之中，作为社会资金无限期地统一支配和使用，并实行所有权同经营权相分离，按投资人股份额参与企业管理和股利分配的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和财产制度。股份制是社会大生产发展的产物，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必然结果，它的起源、形成和发展是一个漫长的历史过程。

股份制的渊源可以追溯到二三千年以前。早在古希腊、古罗马时代，随着生产力和商品经济的发展、市场的扩大，独家独户的个体生产形式已无法满足社会的需要。于是，人们开始通过协商把各自的生产工具、原材料集中起来，进行合伙经营，按投入多少分配劳动成果。正如法国学者杜丹在《古代世界的经济生活》一书中指出的：在古罗马帝国时期，已存在允许被解放的人们用大家凑集的钱作资本创办一种事业的现象。这种现象可以说是股份制的最初萌芽。这种合伙经营共同分配的经济形式非常不规范，只含有一点点股份经济的成分，还远远不能说是严格、规范的股份制。

股份制的萌芽真正发育壮大起来是在中世纪的欧洲。股份制的起源是和贸易的兴旺、分散风险的要求联系在一起的。我们可以从以下两个方面了解股份制在欧洲中世纪的起源。

一方面，从当时大陆方面情况看，欧洲的城市在10世纪以后逐渐兴盛起来。中世纪的中期即11—15世纪是封建社会的繁荣时期。在10—11世纪，由于生产力的发展，封建制的成熟，以手工业和商业为中心的封建城市大批出现，这些城市在12世纪已经形成了地区市场，与东方的贸易也扩大了。在中世纪最初的5个世纪内受到重重限制的海上商业，从十字军的时候起开始发达，得到了很大的发展。到了13—14世纪，欧洲形成了以意大利的威尼斯、热那亚、比萨等城市为中心的地中海商业区。都市商业集中在城市、郊区和各地区，以每日或每周的市场为根据地，出售那些日用商品，有时也出售出口品。商业的发达，使个体商人在中世纪的社会经济活动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商人们一般都把自己所经营的商号传给自己的亲属、子女。亲属、子女们得到祖传的产业以后要瓜分家产，但又不愿意停业，于是便共同继承、共同经营先辈所留下的商业企业，共享盈利、共担亏损，从而形成了所谓的家族营业团体或称家族企业。中世纪后期，欧洲的社会生产力有了较大提高，商品经济规模也有了很大发展，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在社会经济领域内越来越活跃。原来仅限于家族内部成员联合的那种带有封建色彩的共同经营团体，已经越来越不能适应商品经济规模和范畴不断扩大的发展要求了。为了适应形势，这种团体逐步演化成为一种家族以外的人也可以参加、或是几个家族的人联合起来结成的共同经营团体——合伙经营团体。这种合伙团体仍

然保持了家族经营团体那种继承祖业、无限责任的特点。到中世纪末期，合伙经营团体广泛流行于欧洲各国。这就是原始的股份制，合伙经营团体就是今天所说的无限公司的原始形式。

另一方面，从海上贸易的情况看，欧洲中世纪海上贸易十分兴旺，由于海洋浩瀚，从事海洋贸易既需要有巨额资本，又要冒很大风险。在海上随时可能遇到风浪的袭击和海盗的抢劫。单个贸易商无法筹集海上贸易所需的巨额资本，更担负不起巨大的海上风险，于是船舶共有便应运而生。这种企业组织形式实际上是一种合伙公司或合营公司，入股者之间的关系是一种合伙关系。当时的海运企业还有康枚达(Commenda)和索塞特(Societas)。

康枚达(Commenda)一词在拉丁语方言中有“信用”、“委托”的含义。在这种组织里，职能资本家凭“信用”获得资本，财产资本家凭“委托”而分享利润。康枚达组织实际上是借贷与合伙公司的交结。有资本者既想得利，又不愿意亲身去冒险，依靠康枚达组织，资本所有者以分享企业利润为条件，将资本预付、委托给船舶所有者、独立的商人或他人，让他们去经营。资本所有者只对预付或委托的这部分资本负责，负有限责任，不负连带责任。在康枚达中，资本所有者的地位类似于隐名合伙人或隐名股东。康枚达和船舶共有这两种组织孕育着隐名合伙和二合公司的雏形。

索塞特组织是当时合伙公司的另一种主要形式，它是一种更为稳定、持久的合伙形式。在索塞特中，每个合伙人都是另外合伙人的代理人，并以其全部私人财产对企业的债务负责。尽管合伙关系的完备含义是在18世纪和19世纪期间才详细确定下来的，但代理权和无限责任这两个要素在当时

就已经具备了。

随着商品贸易和生产规模的进一步扩大，扩大企业资本规模的要求更加迫切，集资方式对于从事经营活动来说变得非常重要了。因此，有些合伙团体便采用了康枚达组织的筹资方式来扩大自己的资本，由此而演化出了一种新的企业形式。这种企业在意大利文中称之为 *Accomandita*。

参加这种 *Accomandita* 的成员分为两类。一类是直接经营者，他们负责企业的具体经营业务，并根据合伙团体的惯例，对企业的经营后果负无限责任。另一类人则按照康枚达的原则，仅仅出资财，并不直接负责企业的经营活动。而对企业经营活动的后果所负的责任，仅以出资为限。这种 *Accomandita* 实际上就是两合公司的前身。

关于股份有限公司这种最重要的股份制组织形式，一些经济史学家认为，它源于 1407 年意大利热那亚市圣乔治银行(*S. Giorgio*)的创立及 16 世纪末米兰市仿照圣乔治银行创立的 *Ambrosian* 银行。当时放高利贷是被禁止的，因而放贷者只好采取一种权宜的办法，即以团体的名义出面，来掩盖自己的身份。这种办法尽管也有危险，但可以保护个人。这种银行由城市里的债权人团体组成。组织银行的人除了出资义务外，不承担其他责任。银行的资本称为 *Mons*，它被划分为若干部分，每一个部分称为 *Locus*。这种 *Locus* 可以被自由转让，与现行的股份性质十分相似。

从古罗马帝国时期股份制的萌芽出现，到中世纪末期的 15 世纪，在这一漫长的历史时期中，股份制在组织形式上、数量上、规模上、经营上都不断向前发展，逐渐向近代、现代意义上的股份制进化。但是，在这一历史时期中，股份制仍然很不成熟，处于一种幼稚的、原始的状态，因而

这一时期的股份制被称为原始股份制。原始股份制主要表现出下面几个特点，这些特点都表明了原始股份制的原始性。

1. 原始股份制是一种不规范的经济组织形式。一方面，在合伙内容、经营方式、分配方法上都没有明确的规范。合伙者可以凭自己的意向投资入股，也可以在偏好改变时抽资撤股；所投入的生产要素，可以论价立股，也可以不论价不立股；收益可按股分配，也可以按人分配；经营活动可由投资者集体决策，也可以由主要投资者集中决策。因此，股份经济与合作经济常常混为一体，难以区分。另一方面，在股份组织内部常常缺乏严格的章程和照章办事的制度，在股份组织的外部也缺乏保障股份组织权益、协调股份组织与其他经济组织之间经济关系的法律、政策和制度。因此，股份经济很难从其他经济组织形式中分离出来，成为一种独立的经济组织形式。

2. 原始股份制数量上很有限。尽管我们无法找到确切的数据来说明原始股份制发展时期各种经济组织的数量，但从现有的资料来看，至少可以肯定这一点，即原始股份制时期的股份制经济组织在数量上是非常有限的，它还不是当时社会经济活动的基本组织形式。在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中，自然经济占居统治地位，商品经济只能在自然经济的缝隙中生存并常常遭到政权力量的打击和摧残。与此对应，股份经济也很难完善和发展，只是一种时起时落、时长时消的经济组织形式。每当政权对经济的统治弱化时，商品经济有所发展，股份经济也会活跃起来；而在政权对经济的统治强化时，商品经济就会萎缩，股份经济也将陷入困境。几千年中，商品经济始终是政权统治的打击对象，这样，股份经济也就不可能发育成熟。

3. 原始股份制是一种很不稳定的经济组织形式。一方面，原始公司大多是为了一次交易或几次交易，或为了每次航海筹集资金，合伙经营，当这种交易完成以后，参与者往往收回股本和利润，投资具有短期性。另一方面，原始的股份公司，无论是古罗马时期类似于公司的经济组织，还是欧洲中世纪的家族营业体、船舶共有、康枚达、索塞特，都具有明显的合伙性，这种合伙性决定了原始的公司很容易夭折，不能稳定持续地发展。不仅政治风云的变化、经济状况的变动和政权力量的管制将导致股份组织的瓦解，而且经营活动中的意见分歧、收益分配上的矛盾、所有者投资意向的转变也可能导致股份撤回行为的发生，使股份制组织瓦解。

4. 股份经济尚未成为一种社会性经济。一方面，没有股票、股票交易和资本相互渗透的经济活动手段和经济关系。股份组织一旦建立，就很少再吸取新的投资入股者，经营发展所需资本由原所有者的积累形成，同时，也尽力阻止这些所有者将资本投入其他组织中。因此，资本流动和资本竞争难以发生，股份组织成为封闭型独立系统。另一方面，所有者人数稀少且又直接从事经营活动，没有股票交易所且又缺乏股份组织间的相互参股关系，这样，对股份组织经营活动的市场监督、市场约束就无法形成。因此，股份经济是由各个彼此分散、缺少内在关联性的股份组织的活动形成的，是一种积木式无机结构。

以上特点反映出，原始股份制在其漫长的历史发展过程中一直处于胚胎状态。但是，我们并不能因其原始性而否定原始股份制在股份经济历史发展过程中的重要性。正是这种原始的股份制为近现代股份制的产生和发展作好了经济上、组织上的准备，可以说，没有原始股份制就没有近代股份制

和现代股份制。

第二节 股份制的形成和发展

16世纪以后，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要求有固定的独立的股份集资和企业组织形式。17世纪到19世纪，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稳定发展，世界市场的进一步扩大，股份制逐渐成为企业的主要组织形式，并日趋完善。最终发展到20世纪的今天，股份制已完全成熟并得到高度和广泛的发展，它已经完全控制了资本主义国家国民经济的命脉。这段时期的股份制发展历史又通常被划分为两个阶段：16世纪到20世纪初的股份经济称为近代股份制；20世纪初到现在的股份经济称为现代股份制。

一、近代股份制

近代股份制历时400多年，是股份经济发展历史中的重要阶段，在这期间，股份公司逐渐形成，不断发展，最终在经济中占据了主导地位。

16世纪到17世纪末是股份公司的形成时期。在这100多年的时间里，随着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确立，出现了第一批股份公司，股份经济的活动规范也已产生并在形成之中，股票市场也开始发育。1553年莫斯科尔公司在英国创立，它有股份240股，每股25英镑，共有6000英镑资本；1600年，经伊丽莎白一世特许，英国又成立东印度公司，它有资本68372镑，分属于198个股东。与此同时，欧洲大陆的荷兰、法国、瑞典、丹麦等国也纷纷效仿英国，组建自己的股份公司。17世纪上半叶，英国詹姆士一世时期，第一次确

认了公司作为独立法人的观点。1657年，英国出现了一种较为稳定的公司组织，股本趋向于长期投资，股息定期发放，股票市场也已出现。最早的证券交易所是1613年设立的阿姆斯特丹交易所。1694年，第一家股份银行——英格兰银行诞生了，拥有资本120万英镑。英格兰银行的建立虽然比东印度公司晚了近百年，但它却显示了股份公司的意义和作用，成为以后各国银行和其他公司的模仿对象。

从18世纪到19世纪上半叶，股份公司有了较大的发展。这一时期，股份公司不仅在工业、商业中进一步发展，而且在银行业、交通运输业和一些公共事业部门中突飞猛进。从一定意义上可以说，这是银行业、交通运输业的股份化时期。1826年英国颁布给股份银行一般法律许可的条例后，股份制银行得到了迅速发展。1833年英格兰有33家股份银行，1841年就发展到115家。到19世纪末，几乎所有的银行都是股份银行了。股份制银行之所以大发展，是由于信用制度是资本积累和集中的有力杠杆。信用制度是资本主义的私人企业逐渐转化为资本主义股份公司的主要基础。股份银行可以大大增强资本集中的实力。因此，银行业在促进股份公司发展的同时，也首先使自己股份化了。股份公司在交通运输业中得到迅速发展。英国在18世纪70年代到19世纪20年代，修建了长达2200英里的运河系统。在当时还没有铁路的情况下，运河系统的修建扩大了交通运输能力，它的运输费用仅为公路运输的 $1/4$ — $1/2$ 。运河系统促进了资本主义市场的扩大，进而促进了经济的发展。这样浩大的工程，利用股份集资是最好的办法。美国修建运河也利用了股份形式。铁路建设更需要巨额投资，更离不开股份公司。英国从19世纪初开始修建铁路，到1838年建成了已通

车的铁路 500 英里，而 1848 年就达到了 5000 英里。美国铁路建设从 1828 年开始，1842 年达到 2808 公里。在铁路建设中，都采用了股份集资形式。铁路的建设对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起了巨大作用。

与此同时，股票交易活动日益规范化，证券交易所纷纷成立。1724 年，法国建立巴黎证券交易所；1773 年英国建立了伦敦证券交易所，之后又在利物浦和曼彻斯特建立了证券交易所；美国分别于 1790 年和 1817 年组建了费城证券交易所和纽约证券交易所。

从 19 世纪初到 20 世纪初，股份经济开始了突飞猛进的发展。资本主义国家的两次产业革命，不仅使钢铁、煤炭、机器制造等原有的重工业部门有了进一步发展，而且使电力、化学、石油、汽车等一系列新兴重工业部门大量发展起来。工业生产基础的变革，使得创办一个新企业所需的资本量大大增加了，独资和合伙已不能满足要求，因而推动股份制进入发展高潮。1824 年，英国同时建立了 234 家大公司，其中主要是铁路公司和汽船公司。1834 年—1836 年又成立了 300 多家公司，以铁路为最多，运河、矿山、海运、银行、保险等也多有设立。1844 年公司注册法制定后，股份公司大为增加，1844 年—1855 年注册数达 4490 个以上。1855 年英国认可了公司的有限责任制，1862 年颁布了股份公司法，使股份公司得到了飞速发展，1873 年股份公司已达到 1234 家，1880 年仅奥耳德姆一地纺织业的股份公司就占了英国全部纱锭的 $1/7$ 。由于股份公司有很大优越性，不少独资和合伙企业纷纷改组为股份公司，股份公司成为英国企业的主要形式。股份公司的发展，使企业规模迅速扩大，有力地促进了生产的发展。1850 年—1870 年，英国煤